

证券代码：000031

证券简称：大悦城

公告编号：2024-029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3日以当面送达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朗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审议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，全体委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关于修订《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》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三、关于修订《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（2024年4月29日修订）》。

四、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